2022年度

盐边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3年10月26日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1

一、部门职责1

二、机构设置2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7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10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12

第四部分附件15

第五部分附表4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46

二、收入决算表47

三、支出决算表4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49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5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5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5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73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74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75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76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77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7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主要职能。

为农业、农村、农民提供综合服务。对公司基层社进行指导、协调、监督、服务工作，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及其他商品经营进行组织、协调、管理，对社有资产进行中短期投资。

（二）2022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按照攀枝花市供销社《关于加强基层供销社建设工作方案的任务》要求，进一步建强、建优、建好基层供销社，推进基层治理制度创新和能力建设，持续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高度重视基层示范社经营能力提升和作用发挥，提升基层供销社服务“三农”质量、功能和水平，完善综合服务平台，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助推乡村振兴。2022年，完成创建4个基层示范供销社和新建区域为农服务中心1个目标任务，培育建成三星级农村综合服务社6个，四星级农村综合服务社4个。已按照建设标准和内容全面完成。示范社经营服务功能逐渐齐全，逐步开始运营产生效益，股份分红和交易返利相结合的分配机制等各项管理制度逐渐健全，进一步完善体制机制，优化服务职能，助力乡村振兴。

二、机构设置

盐边县供销社为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属二级预算单位0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230.63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3.59万元，增长6.26%。主要变动原因是2021年收入只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22年收入除了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外，增加了市财政局通过县财政局拨付给我单位的2021年省级综改资金和市级配套资金30万的其他收入。在2022年，我单位进一步建强、建优、建好基层供销社，推进基层治理制度创新和能力建设，持续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高度重视基层示范社经营能力提升和作用发挥，提升基层供销社服务“三农”质量、功能和水平，完善综合服务平台，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助推乡村振兴，所以我单位2022年的基层社建设项目资金相比2021年增多。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230.6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0.63万元，占86.9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30万元，占13.01%。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230.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2.63万元，占83.52%；项目支出38万元，占16.48%；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00.63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6.41万元，下降7.56%。主要变动原因是2022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多。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0.6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6.99%。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6.41万元，下降7.56%。主要变动原因是2022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多，相比2021年，没有死亡抚恤。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0.6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0.02万元，占19.95%；卫生健康（类）支出12.44万元，占6.2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135.36万元，占67.47%；住房保障（类）支出12.82万元，占6.38%。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200.63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27.44万元，完成预算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1.22万元，完成预算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支出决算为1.36万元，完成预算1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8.24万元，完成预算100%。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4.2万元，完成预算100%。

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27.36万元，完成预算100%。

7.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8万元，完成预算100%。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2.82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2.6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79.1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13.4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05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增加0.02万元，增长6.67%。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5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和2021年持平，主要原因是2022年和2021年都没有因公出国（境）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和2021年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我单位2022年没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05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增加0.02万元，增长6.67%。主要原因是2022年工作任务重，接待人数较2021年增多。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5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1批次，6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05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攀枝花市供销社来盐边调研、指导业务工作发生的费用。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2022年无外事接待任务，无外事接待批次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县供销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45万元，比2021年减少2.1万元，下降13.5%。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和压缩相关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县供销社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县供销社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2022年基层社高质量发展示范县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编制费用专项预算”“盐边县供销社基层示范社建设资金专项预算”“2022年盐边县供销社推进基层供销社示范社建设专项预算”3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3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2年度部门所有预算资金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盐边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2022年基层社高质量发展示范县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编制费用专项预算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盐边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为良，绩效自评综述：自评工作明确了时间节点和工作流程，自评工作开展顺利，准确性比较高。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应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商业流通事务方面的支出。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7.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9.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0.“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2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2022年盐边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1.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2. 机构组成。

本单位为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没有下属二级单位，单位内设3个股室，分别为办公室、发展指导股、财会审计股。

1. 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机构职能：为农业、农村、农民提供综合服务。对公司基层社进行指导、协调、监督、服务工作，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及其他商品经营进行组织、协调、管理，对社有资产进行中短期投资。

人员概况：2022年年初在职职工7人，全年调出2人，调进3人，新录进1人，年末总共9人。

1.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2年力争完成市供销社下达的经济指标任务；按照年度改革任务，进一步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积极争取省市县综改资金，并做好相关项目实施；加强基层社示范社创建，进一步提升为农服务能力；结合做好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工作要求，在涉改村新建基层社；发挥行业优势，做好巩固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为农业、农村、农民提供综合服务，保障农资商品质量安全，促进农资市场有序、健康发展，打造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的经营服务平台，构建农资商品销售和农技服务线上线下对接的全新模式，提升供销社农资行业治理现代化水平和为农服务能力。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1.部门总体收入情况。

2022年度总体收入合计230.6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0.63万元，其他收入30万元。

2.部门总体支出情况。

2022年度我单位总支出230.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2.63万元，发生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0.01万元(主要发生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退休职工福利费、退休职工生活补助、在职职工残疾人抚恤金、退休人员医疗费补助)；卫生健康支出12.44万元（主要发生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27.36万元（主要发生于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日常公用经费）；住房保障支出12.82万元（发生于住房公积金）。

项目支出38万元，其中30万元为市财政局通过县财政局拨付给我单位的2021年省级综改资金和市级配套资金，用于基层社建设；3万元为推进基层供销社示范社建设专项经费，用于差旅费、培训费、办公费等；5万元为基层社高质量发展示范县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编制费。

　　3.部门总体结转结余情况。

　　2022年没有结转结余的情况。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2年财政拨款收入200.63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200.63万元，占比100%。

2.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财政拨款支出200.63万元。基本支出192.63万元，项目支出8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0.0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2.44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35.3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2.82万元。

3.部门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情况。

　　2022年财政拨款没有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三、部门整体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人员类项目绩效分析。

2022年人员经费支出179.18万元，占总支出的77.69%。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51.12万元，主要用于工资、奖金、保险类等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8.06万元，主要用于抚恤金、退休职工生活补助、退休职工医疗费补助等支出。2022年人员经费持续有效支出，执行进度为100%,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无违规情况。

2.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

2022年日常公用经费支出13.45万元，占总支出的5.83%。主要用于办公费、差旅费、水电费、电话费、公务接待费、维护费等日常开支。2022年公用经费持续有效支出，执行进度为100%,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无违规情况。

3.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2022年项目支出38万元，其中30万元为市财政局通过县财政局拨付给我单位的2021年省级综改资金和市级配套资金；3万元为推进基层供销社示范社建设专项经费；5万元为基层社高质量发展示范县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编制费。此资金执行进度为100%,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资金结余率为0，无违规情况。

（二）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2022年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按照攀枝花市供销社《关于加强基层供销社建设工作方案的任务》要求，进一步建强、建优、建好基层供销社，推进基层治理制度创新和能力建设，持续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高度重视基层示范社经营能力提升和作用发挥，提升基层供销社服务“三农”质量、功能和水平，完善综合服务平台，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助推乡村振兴。2022年，完成创建4个基层示范供销社和新建区域为农服务中心1个目标任务，培育建成三星级农村综合服务社6个，四星级农村综合服务社4个。已按照建设标准和内容全面完成。示范社经营服务功能逐渐齐全，逐步开始运营产生效益，股份分红和交易返利相结合的分配机制等各项管理制度逐渐健全，进一步完善体制机制，优化服务职能，助力乡村振兴。

2022年预算编制情况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估报告已在盐边县公众信息网上公示。预算编制准确，基本支出预算实行定员定额管理，人员支出预算按照工资福利标准和编制内实有人员核定;项目支出预算根据相关项目性质编制预算，做到不漏编，不多编，做到专款专用、规范管理、绩效引导，在保证项目工作按质按量按时完成的前提下严格将经费控制在预算内。

（三）结果应用情况。

绩效自评工作完成后，我单位督促各项目及时整理、归纳分析绩效评价结果，根据绩效自评结果，改进管理措施，完善管理办法，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对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制定整改措施。绩效自评结果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规定范围内公开。

1. 自评质量。

2022年度我单位坚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对我单位提质增效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绩效考核等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对专项资金的支出进行了分年度归集和核算，数据核算准确，经济事项清楚详细、反映真实，各项目资金严格实行专款专用，未出现项目资金被挤占、挪用的情况，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实施。我单位的自评工作明确了时间节点和工作流程，自评工作开展顺利，准确性比较高。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我单位整体绩效评价结果为良。

　　（二）存在问题。

　　1、绩效指标细化量化不达标。

　　2、专项资金的管理办法不完善。

（三）改进建议。

1、绩效指标要细化量化到位，便于更好地绩效监控，适时调整工作进度和工作方法。

　　2、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需要进一步研讨，健全完善，减少财务风险的发生。

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盐边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基本支出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盐边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 | | | | | 实施单位 （盖章） | 盐边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 | |
| 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项目年度目标 | |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 | |
|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减少结余资金 | | | | | 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执行预算，没有结余资金 | | | |
|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 维持单位日常运转，保障单位日常公用经费的开支以及人员经费的及时发放。 | | | | | | | | |
|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 | 调整后预算数 | 预算执行数 | | | 预算执行率 | 权重 | 得分 | 原因 |
| 总额 | 107.82 | 192.63 | 192.63 | | | 100.00% | 10 | 10 | 结合单位实际情况，测算相对合理，资金分配科学，满足单位工作经费需求 |
| 其中：财政资金 | 107.82 | 192.63 | 192.63 | | | 100.00% | /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0.00% | / | / |
| 单位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0.00%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0.00% | / | / |
| 绩效指标（90分）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分析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科目调整次数 | ≤ | 10 | 次 | ≤10次 | 18 | 14 |  |
| 足额保障率 | ＝ | 100 | % | 100% | 18 | 18 |  |
| 质量指标 |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 5 | % | 0% | 18 | 18 |  |
| 时效指标 | 按时发放率 | ＝ | 100 | % | 100% | 18 | 18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结余数/预算数） | ≤ | 5 | % | 0% | 18 | 18 |  |
| 合计 | | | | | | | | 100 | 96 |  |
| 评价结论 | 项目自评总分96，基本严格按照预算编制执行预算，无结余资金。 | | | | | | | | | |
| 存在问题 | 指标细化量化不够，准确度不够。 | | | | | | | | | |
| 改进措施 | 指标要细化量化到位，便于更好地绩效监控，适时调整工作进度和工作方法。 | | | | | | | | | |
| 项目负责人：朱晓兵 | | | | | 财务负责人：李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推进基层供销社示范社建设专项经费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 盐边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 | | | | | | | | | 实施单位 （盖章） | 盐边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 | |
| 项目基本情况 | |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项目年度目标 | | | | | |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 | |
| 对今年下达的4个基层供销社示范社建设前期开展调研，政策宣传、摸底、选址、落实点位、制度建设、标识规范、会议会务，按照建设内容和标准全面完成创建任务，督促指导基层社开展经营业务等，后期加强业务培训,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助推乡村振兴。 | | | | | | | | | 高质量开展了建设前期工作，全面完成了创建任务。 | | | |
|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 对今年下达的4个基层供销社示范社建设前期开展调研，政策宣传、摸底、选址、落实点位、制度建设、标识规范、会议会务等，按照建设内容和标准全面完成创建任务。 | | | | | | | | | | | | |
|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 | 调整后预算数 | 预算执行数 | | | | | | | 预算执行率 | 权重 | 得分 | 原因 |
| 总额 | 0.00 | 3.00 | 3.00 | | | | | | | 100.00% | 10 | 10 | 结合单位实际情况，为了更好壮大村级集体经济，资金测算合理，向财政局申请资金。 |
| 其中：财政资金 | 0.00 | 3.00 | 3.00 | | | | | | | 100.00% | /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0.00% | / | / |
| 单位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0.00%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0.00% | / | / |
| 绩效指标（90分）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 | | 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分析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工作开展质量 | 定性 | | 高 |  | | | | 高 | 20 | 18 |  |
| 时效指标 | 期限 | = | | 2022 | 年 | | | | 2022年 | 15 | 15 |  |
| 成本指标 | 前期工作花费 | = | | 3 | 万元 | | | | 3万元 | 15 | 15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服务“三农” | 定性 | | 高 |  | | | | 高 | 15 | 15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为农工作 | 定性 | | 长期 |  | | | | 长期 | 15 | 15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农民满意度 | ≥ | | 90 | % | | | | ≥90% | 10 | 10 |  |
| 合计 | | | | | | | | | | | | | 100 | 98 |  |
| 评价结论 | | 自评得分98分，该项目能全面推进基层供销社示范社创建工作，不断提高为农服务质量和效能，服务“三农”助力乡村振兴，助力集体经济发展。 | | | | | | | | | | | | | |
| 存在问题 | | 预算执行不够严格 | | | | | | | | | | | | | |
| 改进措施 | | 严格执行预算，厉行节约，严格控制经费开支。 | | | | | | | | | | | | | |
| 项目负责人：朱晓兵 | | | | | | 财务负责人：李鑫 | | | | | | | | | |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基层社高质量发展示范县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编制费用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 盐边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 | | | | | | | 实施单位 （盖章） | | | 盐边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 | |
| 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 项目年度目标 | | | |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 | | | |
| 单位申报2023年度省级综合改革及发展资金，预申请到综合改革资金150万元，按照省社要求，需要编制一份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 | | | | | | | 解决了基层社高质量发展示范县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编制费用，高质量完成了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编制。 | | | | | |
|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 | 此项目资金用于可行性分析报告的编制费用，资金使用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规范。我单位比选了几家公司，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在价钱上合理，性价比高,因而我单位通过办公室主任会议决定与这家公司签订咨询服务合同。对方公司对我单位提供的一切资料予以保密，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我单位提出的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电子文档、光盘。 | | | | | | | | | | | | |
| 算执行情况（10分）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 年初预算 | 调整后预算数 | 预算执行数 | | | | 预算执行率 | | | | 权重 | 得分 | 原因 |
| 总额 | | 0.00 | 5.00 | 5.00 | | | | 100.00% | | | | 10 | 10 | 按照省供销社《关于做好2023年度省级供销综合改革及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川供财〔2022〕156号）要求，我单位认真做好2023年度省级综合改革及发展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申报的基层社高质量发展示范县项目，涉及联合供销社、安宁供销社、新建供销社、小坪供销社，成功入选2023-2025年省级供销综合改革及发展专项资金首批项目库，全市仅我县入围，同时预申请到综合改革资金150万元，省社已公示。按照省社要求，需要编制一份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由于我单位没有专业人士，工作经费有限，就需要向县政府申请资金用于聘请专业机构编制可行性分析报告。县财政局批复我单位5万元用于可行性分析报告的编制费用。 |
| 其中：财政资金 | | 0.00 | 5.00 | 5.00 | | | | 100.00% | | | | /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0.00 | 0.00 | 0.00 | | | | 0.00% | | | | / | / |
| 单位资金 | | 0.00 | 0.00 | 0.00 | | | | 0.00%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0.00 | 0.00 | 0.00 | | | | 0.00% | | | | / | / |
| 绩效指标（90分） | 一级指标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 | 度量单位 | | 完成值 | | 权重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分析 |
| 产出指标 | | 数量指标 | 可行性分析报告 | ＝ | 1 | | | 份 | | 1份 | | 10.00 | 10 |  |
| 质量指标 | 报告质量 | 定性 | 高 | | |  | | 高 | | 15.00 | 15 |  |
| 时效指标 | 时限 | ≤ | 11 | | | 月份 | | 11月份 | | 15.00 | 15 |  |
| 成本指标 | 编制费用 | ＝ | 5 | | | 万元 | | 5万元 | | 10.00 | 10 |  |
| 效益指标 | | 社会效益指标 | 服务“三农” | 定性 | 高 | | |  | | 高 | | 15.00 | 14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为农工作 | 定性 | 长期 | | |  | | 长期 | | 15.00 | 14 |  |
| 满意度指标 | | 满意度指标 | 评估单位满意度 | ≥ | 90 | | | % | | ≥90% | | 10.00 | 10 |  |
| 合计 | | | | | | | | | | | | | 100 | 98 |  |
| 评价结论 | 项目自评得分98分，此项目通过比选，选择性价比高的专业机构编制可行性分析报告，质量完成程度较高，使得我单位在全省参与评审的16个县中排名第三。从而省供销社综改资金能顺利拨付我县，在我县产生较高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 | | | | | | | | | | | | | | |
| 存在问题 | 年初预算编制不够严格。 | | | | | | | | | | | | | | |
| 改进措施 | 多方收集信息，力争预算编制全面完善。 | | | | | | | | | | | | | | |
| 项目负责人：朱晓兵 | | | | | | 财务负责人：李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基层示范社建设资金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盐边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 | | | | | 实施单位 （盖章） | 盐边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 | |
| 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项目年度目标 | |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 | |
| 支持基层供销社示范社发展，发展新型集体经济。 | | | | | 完成了5个基层示范社的创建工作，拨付了盐边县供销社入股资金，发展了新型集体经济。 | | | |
|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 完成5个基层示范社的创建工作，按照建设内容及标准，经营主导方面，每个基层社有固定资产，县供销社持股达到34﹪以上；服务功能方面：围绕农业生产产前、产中、产后提供服务，开展农业生产资料销售，拓展服务功能，开展线上线下营销业务；紧密联结农民，以农民为主体，农民社员不低于100人，有三个基层社组织领办农民专业合作社。 | | | | | | | | |
|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 | 调整后预算数 | 预算执行数 | | | 预算执行率 | 权重 | 得分 | 原因 |
| 总额 | 0.00 | 30.00 | 30.00 | | | 100.00% | 10 | 10 | 市级资金，由县财政局划拨到县供销社使用。 |
| 其中：财政资金 | 0.00 | 30.00 | 30.00 | | | 100.00% | /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0.00% | / | / |
| 单位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0.00%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0.00% | / | / |
| 绩效指标（90分）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分析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基层示范社数量 | = | 5 | 个 | 5个 | 10 | 10 |  |
| 质量指标 | 建设标准 | 定性 | 合格 |  | 合格 | 10 | 10 |  |
| 时效指标 | 建成期限 | = | 2021 | 年 | 2021年 | 15 | 15 |  |
| 成本指标 | 入股资金 | = | 30 | 万元 | 30万元 | 15 | 15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促进农民增产增收 | 定性 | 增加农户收入，淡储旺供，降低农资成本 |  | 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农户收入 | 10 | 5 |  |
| 生态效益指标 | 鼓励农民合作社参与人居农村人居环境治理、美丽乡村和乡村文化建设，营造良好的乡风民风社风。 | 定性 | 高质量打造低碳、绿色良好生产、生活环境，构建农业绿色防控体系。 |  | 高质量构建农业绿色防控体系 | 5 | 4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服务“三农” | 定性 | 高 |  | 高 | 5 | 3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为农工作 | 定性 | 长期 |  | 长期 | 10 | 10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农民满意度 | ≥ | 90 | % | ≥90% | 10 | 10 |  |
| 合计 | | | | | | | | 100 | 92 |  |
| 评价结论 | 自评得分92分，该项目一方面，有效解决当地村集体经济消薄的问题；另一方面，能够有效带动当地产业发展，推动当地产业发展持续提质增效，促进农民增收，增强了与农民利益联结。 | | | | | | | | | |
| 存在问题 | 基层社建设之初主要以经营农资为主，经营范围仍有所欠缺。 | | | | | | | | | |
| 改进措施 | 下一步，将致力于基层供销社高质量发展，加大资金支持力度，通过提升改造，提质基层供销社，扩大经营范围，持续服务“三农”，壮大集体经济。 | | | | | | | | | |
| 项目负责人：朱晓兵 | | | | | 财务负责人：李鑫 | | | | | |

附件2

2022年基层社高质量发展示范县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编制费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按照省供销社《关于做好2023年度省级供销综合改革及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川供财〔2022〕156号）要求，我单位认真做好2023年度省级综合改革及发展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申报的基层社高质量发展示范县项目，涉及联合供销社、安宁供销社、新建供销社、小坪供销社，成功入选2023-2025年省级供销综合改革及发展专项资金首批项目库，全市仅我县入围，同时预申请到综合改革资金150万元，省社已公示。按照省社要求，需要编制一份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由于我单位没有专业人士，工作经费有限，就需要向县政府申请资金用于聘请专业机构编制可行性分析报告。县财政局批复我单位5万元用于可行性分析报告的编制费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我单位申报2023年度省级综合改革及发展资金，预申请到综合改革资金150万元，按照省社要求，需要编制一份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所以我单位需聘请专业机构编制，向县政府申请的资金用于报告的编制费。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经比选，我单位2023年11月9日与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签订咨询服务合同，要求对方20天内提交可行性分析报告。可行性分析报告要满足有关技术标准，满足相关规范，达到省社要求。

3.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情况。

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1.现场评价。

经县供销社和市供销社现场验收，可行性分析报告满足相关规范，验收合格。

2.项目总体评价。

项目总体评价为良。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我单位2022年11月向县政府报告申请可行性分析报告编制费5万元，县财政局在2022年12月下达批复资金文件（盐财建〔2022〕94号），同意拨付我单位5万元资金。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

此项目资金全为县级财政资金，用于可行性分析报告编制专项经费。

　　2.资金到位。

此项目在2022年11月底验收合格，县财政局在2022年11月底将财政指标下给县供销社，县供销社及时支付编制费用到对方的对公账户，资金及时到位。

3.资金使用。

此项目资金用于可行性分析报告的编制费用。我们在实际使用时的支付范围、支付依据与预算相符，支付标准严格按照财政相关文件要求执行，资金使用规范。在2022年底，此项目资金支付率达到100%。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实施此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此项目资金用于可行性分析报告的编制费用，资金使用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规范。我单位比选了几家公司，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在价钱上合理，性价比高,因而我单位通过办公室主任会议决定与这家公司签订咨询服务合同。对方公司对我单位提供的一切资料予以保密，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我单位提出的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电子文档、光盘。最终我单位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在全省参与评审的16个县中排名第三。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按照我单位要求及时在2022年11月底高质量完成可行性分析报告的编制，最终可行性分析报告在全省的评审中排名第三。我单位按照合同要求在12月份及时全额支付对方5万元报告编制费，资金没有结余，资金使用效益较高，没有违规情况发生。

1. 项目效益情况。

可行性分析报告参与全省评审排名第三后，向省供销社申报的基层社高质量发展示范县项目资金就能落在我县，年均将可实现农业生产资料供应、农产品购销、收割机、秸秆收割机租赁服务等净利润61.5万元，农民人均增收50元以上。基层示范社发展建设项目的建设，可使村民加入到集体经济的发展中，有效带动全村农业产业增产，提高村民收入，增加村集体收入，集体可根据收入情况逐年投入村内公益事业。基层社高质量发展示范县项目的投入与建成能大大节约生产、运输、销售过程中的人力物力成本，能耗明显降低，效能显著提高。

1. 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此项目通过比选，选择性价比高的专业机构编制可行性分析报告，质量完成程度较高，使得我单位在全省参与评审的16个县中排名第三。从而省供销社综改资金能顺利拨付我县，在我县产生较高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附件3

盐边县供销社基层示范社建设资金

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按照四川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关于做好 2021 年省级供销综合改革及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川供财〔2021〕96号）和四川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关于加强基层供销合作社建设的实施意见》（川供社〔2021〕103 号）及攀枝花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关于印发加强基层供销社建设专项工作方案的通知》（攀供〔2021〕31号）通知要求，将2021年省级供销综合改革资金30万元以入股方式投入到5个基层示范供销社建设，于2022年6月已拨付给盐边县三源河供销合作社、盐边县民主供销合作社、盐边县小坪供销合作社、盐边县安宁供销合作社、盐边县联合供销合作社，每个基层社6万元。盐边县供销社作为主管部门，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指导项目建设单位做好项目申报、评定、监测、验收等工作，并加强对专项资金使用的绩效管理，对项目建设进行及时跟踪督导、监督检查、合格验收和绩效评价，确保下达的专项资金按照支持方向合法合规分配，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按照建设内容及标准，经营主导方面，每个基层社有固定资产，县供销社持股达到34﹪以上；服务功能方面：围绕农业生产产前、产中、产后提供服务，开展农业生产资料销售，拓展服务功能，开展线上线下营销业务；紧密联结农民，以农民为主体，农民社员不低于100人，有三个基层社组织领办农民专业合作社；在行业管理方面，能遵守供销合作社章程和接受县级供销社的领导；运行管理比较规范，实行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建立了规范的社员代表大会、理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内部管理制度，规范使用“中国供销合作社”标识。建设地址在渔门镇三源河村、惠民镇民主村、国胜乡小坪村、新九镇安宁村、红格镇联合村。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2021 年底完成5个基层示范社创建任务，在申报实施方案中，经过实地考察调研，渔门镇三源河村、惠民镇民主村、国胜乡小坪村、新九镇安宁村、红格镇联合村产业基础好、群众居住相对集中、村社干部积极性较高，有固定经营场所，基本符合建设要求。

3.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情况。

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现场评价：经现场检查，各建设项目均严格按照基层供销社建设内容和标准完成，均开展经营业务，验收合格。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采取先建后补方式，按照基层社建设奖补条件及标准，对每个基层示范社改造建设原则上补助金额10万元。由基层社自行向县社申报，县社负责对申报单位进行资料审核和现场检查后，并对符合条件的基层社申报表报市供销社，市供销社对报送的资料进行复核、认定，出具认定文件，并将相关资料报省供销社备案。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

2021基层示范建设任务6个，每个基层社补助资金不低于10万元，省级和市级计划投入资金60万元。

2.资金到位。

省级和市级计划投入资金60万元已全部到位。其中划拨给盐边县供销社支付的30万元，按照验收标准，2022年已向5个验收合格的基层社拨付资金30万元。市级专项资金30万元由市供销社2023年2月全部拨付到6个基层示范社。

3.资金使用。

支持基层示范社更新改造经营服务设施设备，提升拓展经营服务网点，组织领办专业合作社、村级供销合作社；围绕农资、农副产品线上线下营销，农业社会化服务、村集体闲置资产盘活等项目。县供销社采取股权投入方式，将财政奖补资金投入所支持的基层示范社。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本项目在资金使用上，严格按照2021年基层供销社示范社奖补指引的要求使用，专账专户，专款专用，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根据项目建设进程，制定资金投资计划，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定期向市供销社汇报资金使用情况，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管。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账务，会计核算较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

县供销社成立基层示范供销社建设项目领导小组，明确任务分工，纳入年度考核，建立工作台账，强化督查落实。加强同乡（镇）、和村的沟通交流对接，加大对相关村委会的政策支持和工作指导力度，及时向县领导及牵头部门填报工作推进情况，积极协调解决基层供销社建设中的困难和问题。

﹙二﹚健全工作机制。

县委、县政府把此项工作列为全县重点任务，为基层示范供销社建设工作提供了组织保障。县供销社制定了《加强基层社建设专项工作方案》，并严格按方案落实到位。建立健全社会代表大会、理事会、监事会“三会”制度，不断提高县社的行业指导能力和统筹服务能力。

﹙三﹚加强风险防控。

认真做好改革相关政策和文件解读，最大限凝度聚共识，汇聚改革正能量，密切关注和化解乡（镇）、村（社区）撤并后的潜在风险，广泛收集社情民意，加强信息互通、舆情引导，妥善处置有关信访问题和涉稳事件，确保社会大局稳定。

（四）认真组织开展自查验收工作。

　　根据基层示范社提交的验收申请报告和提供的相关资料，县供销社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对照验收内容要求的各项具体建设标准逐一开展自查验收，通过验收均达到合格标准，已正常运行。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市社下达的6个基层示范社建设目标任务，兑现资金60万元。其中市财政划拨盐边县兑现给5个基层社30万元，市供销社直接划拨6个基层社30万元。无资金结余。

（二）项目效益情况。

渔门镇三源河村、惠民镇民主村、国胜乡小坪村、新九镇安宁村、红格镇联合村农业基础强，农村产业发展好，发展潜力大，基层示范供销社项目在服务“三农”问题上大有可为。

1.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出发点是为“三农”服务，落脚点也是让与农民得到收益。基层社建设也是其中重要一环，对“三农”工作有重大意义，一是有利于为农提供多样化、便利化、丰富多彩的服务。二是该项目建设，能够解决农产品“买难”、“卖难”的问题。三是发展乡村振兴战略。

2.基层供销合作社是供销合作社系统的基础，是直接面向农民的综合性经营服务组织，与“三农”最近，联系最紧密，是服务农民社员最直接的阵地，是供销合作社系统组织结构、经营网络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供销合作社职能延伸和扩展基础。

3.加强基层供销合作社建设有利于更好落实政府对“三农”的支持保护，增强对农村市场的调控能力，完善农村公共服务。基层供销合作社多在农村，贴近农民，是供销合作社联系和服务农民的基本环节。供销合作社能不能真正办成农民的合作经济组织，关键在基层社，供销合作社的活力强不强，关键是基层社，供销合作社的为农服务工作做得好不好，关键看基层社。基层供销社在为农民增收，保供报价，农业增效，推进农业产业化，发挥政府与市场桥梁等方面有着非常重要的作用。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该项目的实施，一方面，有效解决当地村集体经济消薄的问题；另一方面，能够有效带动当地产业发展，推动当地产业发展持续提质增效，促进农民增收，增强了与农民利益联结。

（二）存在的问题。

基层社建设之初主要以经营农资为主，经营范围仍有所欠缺。

（三）相关建议。

下一步，将致力于基层供销社高质量发展，加大资金支持力度，通过提升改造，提质基层供销社，扩大经营范围，持续服务“三农”，壮大集体经济。

附件4

2022年盐边县供销社推进基层供销社示范社建设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决策部署，持续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加快提升基层供销社服务“三农”质量、功能和水平，助推乡村振兴，推进基层组织建设，持续推进基层供销社示范社建设。根据中央、省、市、县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和攀枝花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关于做好2022年度基层供销社建设工作的通知》（攀供〔2022〕20号），我单位为了按时完成基层供销社示范社建设目标任务，特向县财政局申请了3万元基层供销社示范社建设资金。盐边县供销社严格按照规定使用此项目资金，加强对专项资金使用的绩效管理，确保下达的专项资金按照支持方向合法合规分配，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投入3万元，对今年下达的4个基层供销社示范社建设前期开展调研，政策宣传、摸底、选址、落实点位、制度建设、标识规范、会议会务，按照建设内容和标准全面完成创建任务，督促指导基层社开展经营业务等，后期加强业务培训,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助推乡村振兴。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在2022年底按照建设内容和标准全面完成创建任务，加强业务培训,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助推乡村振兴。

3. 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情况。

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大致相符，严格按照绩效目标完成项目申报内容。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1.现场评价

经现场检查，4个基层供销社示范社保质保量完成，验收合格。在创建工作中会议会务、制度建设、标识规范、培训、督促检查等都顺利开展。

2.项目总体评价

项目总体评价为良。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我单位2022年8月拟向县政府报告申请推进基层供销社示范社建设专项经费5万元，县财政局在2022年9月下达批复资金文件（盐财建〔2022〕73号），同意拨付我单位3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

此项目全为县财政资金，用于县供销社推进基层供销社示范社建设专项经费。

2.资金到位。

县财政局2022年9月将财政指标下给县供销社，县供销社根据基层供销社示范社创建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培训费、标识标牌费用、督促检查差旅费等如实支付专项经费，确保资金及时到账。

3.资金使用。

此资金用于解决我单位基层示范社创建工作中组织发动、会议会务、制度建设、标识规范、培训、督促检查等专项经费。我们在实际使用时的支付范围、支付依据与预算相符，支付标准严格按照财政相关文件要求执行，资金使用规范。在2022年底，此项目资金支付率达到100%。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实施此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此项目围绕我单位基层示范社创建工作中组织发动、会议会务、制度建设、标识规范、培训、督促检查等活动展开，资金使用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规范。最终，4个基层供销社示范社保质保量完成，验收合格。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项目在2022年底总共支付差旅费3110元，宣传制作资料费用5480元，办公耗材费6040元，办公、标识标牌费用13570元，举办培训1次，耗费1800元。项目资金使用效益较高，最终，4个基层供销社示范社在年底保质保量完成，验收合格。

（二）项目效益情况。

2022年我单位在全县成功建设供销社基层示范社4个，此项工作为盐边县“2022年项目攻坚突破年”重点工作，能促进农民增产增收2000元/人年，持续为农民生产生活服务，确保政策措施落实落地。通过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拓展经营服务领域，建成为农服务的综合性合作经济组织，提升为农服务实力，激发内部活力，增强发展后劲，完善农民生产生活服务功能，带动产业发展，让农民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该项目能全面推进供销社基层供销社示范社创建工作，不断提高为农服务质量和效能，服务“三农”助力乡村振兴，助力集体经济发展。

（二）存在的问题。

产值增长，及农民年均收入增长需要供销社基层示范社持续发力，后期要加强业务培训,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助推乡村振兴，才能产生更大的经济效益。

（三）相关建议。

无。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